

证券代码: 002474

证券简称: 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 2019-017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22,2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榕基软件	股票代码	0024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万孝雄	陈略	
办公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	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	
电话	0591-8351776	0591-87303569	
电子信箱	wanxiaoxiong@rongji.com	chenlve@rongj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一直专注于行业应用软件研发、系统集成和运维服务,为党政、海关、能源、司法、环保等行业提供信息系统全生命周期、全方位的专业服务。公司是海西软件产业的龙头企业,是国内电子政务和协同管理细分领域的领先服务厂商,为金关工程、天平工程、金环工程、司法行政、智能电网等提供核心技术与服务,是国内通用电子政务和协同管理细分领域最具竞争力、拥有最多实用化客户的厂商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推进软件“行业化、产品化、服务化”经营战略,依托长期积累的品牌、团队、产品、技术等综合优势,积极进行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积极培育和拓展安全可靠、自主可控、大数据、

物联网等新技术、新业务，公司经营业绩实现了稳健增长。

1、电子政务领域

报告期内，在电子政务领域，公司持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积极进行安全可靠、大数据等新技术研究以及电子政务行业应用的研究，在互联网+政务、安全可靠、自主可控、互联网+党建、司法行政以及大数据、物联网等领域获得了20多项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在全国各地积极推广应用，为提升公司在电子政务领域的竞争优势、实现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稳健增长提供了有效支撑。

(1) 互联网+政务

公司坚持技术创新，采用大数据、云计算、工作流、智能交互等新技术，积极打造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和“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解决方案，在福建、上海、河南、浙江、湖北等地成功推广应用，公司将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依托全国营销服务网络，积极拓展互联网+政务服务区域市场。

(2) 安全可靠、自主可控

构建安全可靠、自主可控的信息技术体系，已成为国家培育发展核心信息技术产业和实现网络安全的立足之本，这一国家战略决策将深刻影响我国未来信息化的发展和IT市场的竞争格局。

报告期内，随着相关政策的进一步推动，安全可靠领域的需求开始呈现快速增长。

公司围绕进一步加速发展安全可靠、自主可控业务战略，致力于成为行业细分领域应用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及运维服务的领先厂商，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加强自主可控重点实验室建设。当前聚焦安全可靠应用中间件、安全可靠党政办公系统的研发、示范和推广，以及系统集成和运行维护本地化服务。未来将积极拓展海关、司法、环保等优势行业应用以及政务信息资源服务、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领域的安全可靠业务。

公司已完成安全可靠技术架构、性能和可靠性以及一体化集成适配调优技术等重点难点问题的攻关验证，采用微服务架构、大数据等新技术对安全可靠自主软件产品进行重构，已研发形成近20项自主知识产权安全可靠软件产品，包括综合办公系统、电子公文管理系统、电子公文交换系统、档案管理系统、电子公文库系统、督查督办管理系统等安全可靠应用软件，非结构化数据服务、分布式全文检索、工作流平台、基础支撑平台等安全可靠应用中间件，以及安全可靠网络隐患扫描系统信息安全产品。

公司已入选安全可靠系统集成服务厂商目录，可独立承建全国安全可靠建设项目。公司已成为中国电子工业标准技术协会安全可靠工作委员会会员，与国家安全可靠信息系统集成重点企业及CPU、整机、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流版式办公套件、信息安全产品等国内安全可靠产业链相关企业建立了密切友好的合作关系，与主流安全可靠基础软硬件产品进行了集成适配优化工作。公司已建立一支从事自主可控安全可靠业务领域的专业团队，可以提供业务咨询、架构设计、解决方案设计、产品研发、应用适配、系统集成、系统迁移以及运行维护等全面的安全可靠业务相关技术服务。

公司已参与福建省内四个安全可靠电子公文试点项目建设，负责提供安全可靠应用软件和定制开发服务，以及软硬件设备的集成、适配、测试、培训和运维等本地化服务支撑工作。公司积极参与浙江地区安全可靠电子公文试点项目建设，作为应用软件产品提供商，提供安全可靠基础支撑平台及安全可靠电子公文管理系统。

公司将依托在福建省内电子政务内网、党政办公系统等业务领域、本地化服务等综合竞争优势以及在安全可靠领域的先发优势，全面发展福建省内安全可靠业务，并结合公司的全国营销服务网络，积极拓展浙江、湖北、河南、江西、安徽等区域业务。

(3) 金关工程

公司拥有丰富的智慧海关信息化服务和建设经验，是“金关工程”的领先服务厂商。智慧海关是涉及智慧监管、智慧口岸、智慧物流、智慧供应链、大数据应用、贸易安全等领域的智能技术信息化建设体系。2018年公司围绕海关总署的有关要求制定了公司参与新一代海关信息化系统建设的内容。

根据海关总署统一部署，全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报关报检“一张大表”整合申报，于2018年8月1日开始正式实施。此项部署是关检业务融合的标志性的改革举措，作为中国电子检验检疫主干系统（e-CIQ主干系统）承建商，榕基软件积极参与，协助海关总署完成设计、系统修改及技术支持等工作，助力本次工作顺利实施。2018年8月，公司中标关检融合方案设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协助海关总署信息中心进一步推进关检融合信息系统建设工作，在服务关检业务融合领域迈上新的高度。

2018年9月以来，先后配合海关总署完成统一风控相关系统适配改造及联调工作，以及新一代海关业务系统中综合业务岗功能融合等建设。2018年12月，公司成功中标海关总署关检业务融合e-CIQ主干系统改造采购项目，配合海关总署完成海关信息化体系对检验检疫业务的有效融合，实现“统一申报单证、统一作业系统、统一风险研判、统一指令下达、统一现场执法”的建设目标。

2019年，我们将继续推进并参与新一代海关信息化系统建设相关工作，包括核心业务系统架构设计、行业人工智能、规则引擎、大数据分析等核心领域的建设。在保证原检验检疫业务系统平稳运行的前提下，加强与海关在建系统的合作，以高品质、高水准的智慧方案服务于新海关。

(4) 互联网+党建

公司研发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平台，采用云计算、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为党员服务、教育、管理提供一体化、智能化服务平台。该平台采用“互联网+党建”的新模式，在福建省“党员e家”项目成功应用并通过验收，取得了良好的应用成果。平台纵向覆盖省、市、区/县、乡/镇、村5个层级，入驻全省党组织10.8万个，入驻党员211万人；横向可与政府、金融机构、人事、社保、扶贫组织等公共服务转接服务能力。

公司已形成标准的“互联网+党建”产品、解决方案和推广及服务模式，为进一步拓展服务和全国市场奠定良好的基础。2018年6月，中共中央组织部领导莅临榕基软件视察调研非公企业党建工作，高度评价了榕基软件企业发展及党建工作的成效。

（5）法院行业

法院行业“天平工程”是国家电子政务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打造智慧法院，强化保障体系，提升应用成效，为推进人民法院各项事业发展提供有力的信息技术服务与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入研究智慧法院和人民法院信息化3.0版建设需求，采用微服务架构、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对司法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及相关应用软件系统进行全面重构升级，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法院行业的竞争力。公司成功中标福建、河南、宁夏等地法院系统新版法标审判业务系统、司法大数据分析、减刑假释、电子卷宗、移动办公办案等项目，为进一步拓展全国法院行业市场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018年4月，公司承建的厦法e平台上线标志着具有厦门特色的3.0版“智慧法院”正式启动。作为全国七家具有开发“法院审判业务管理系统”资质的软件企业之一，榕基软件在服务司法机关信息化建设的同时，也持续通过系统开发及项目建设积累自身的核心竞争力。

（6）司法行政行业

近年来，司法部大力推进全国司法行政行业信息化建设工作，提出到2020年，建成涵盖司法行政各项业务的“一站式”司法行政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实现信息化与司法行政的深度融合，以信息化推动司法行政工作提升到一个新水平，因此，司法行政信息化需求强劲，市场规模得到快速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司法行政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研发投入，进一步完善司法行政、监狱管理等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司法行政综合信息管理平台、监狱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司法社区矫正管理系统等解决方案在福建、河南等地多个项目推广应用，公司司法行政行业业务保持稳健增长。

2、大数据平台

随着中国信息化政策环境、经济环境的日益成熟，企业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的迫切愿望将加大信息化需求，中小企业信息化市场将迅速成长并将带动各类行业应用软件市场的快速增长，给公司协同管理软件平台、公共信用信息平台等成熟产品提供巨大的潜在市场。

2018年公司承建的河南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是河南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基础性工程。该平台支持“一站式”毫秒级智能信用信息查询，可为信易贷产品、普惠金融服务提供数据支撑，并可勾勒信用主体全方位、多维度关系网，实施精准聚焦、重点监控，支撑信用联合奖惩，提升市场监管水平和效率。目前平台已归集信用信息30亿条，通过“信用河南”网站公开信用信息1.8亿条，“一站式”信用核查1.3亿次。在2017年和2018年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信用门户网站观摩活动中分别获得第五名和第三名，被授予“一体化建设标准化平台和网站”。

同时，2018年公司承建的河南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是以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为支撑，数据资源中心、专业应用系统组成的国内一流的互联网开放平台。该平台为全省五十多万家中小企业提供统一的14类专业应用服务，主要包括网上企业政务服务大厅、投融资服务、市场开拓服务、创业辅导服务、人力资源与培训服务、技术创新服务、信息化服务等内容。

依托上述平台，公司联合河南省相关管理部门，实现上述两个平台的互联互通，建立完善全省中小企业的信用档案和评价体系，为全省五十多万家中小企业搭建全方位、全链条的融资服务平台，通过让“数据多跑路，企业少跑腿”的信息化手段，实现数据层面的全方位“银企对接”，让金融更好的服务实体经济，更好的服务民营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项目的成功落地，未来可实现民营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纯信用免抵押的融资服务，较好解决民营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贷款难问题。

3、物联网

控股子公司容大物联网以电力行业为主要目标客户，推进物联网应用技术的研发及在电力行业信息化建设领域的持续拓展。容大物联网公司已经开发完成电网末端设备监测和故障信息采集系统，2018年10月已经在河北省电力公司高碑店做现场运行试点，运行情况良好，达到预期设计要求。电网末端设备监测和故障信息采集系统与目前国家发布的《泛在电力物联网建设大纲》中列出的初步任务清单里的专项试点建设当中的“停电事件校验与精确抢修应用试点”、“三相不平衡治理”、“电力输变电物联网建设与应用”等任务专题相吻合。

控股子公司星榕基以物联网领域为方向，运营业务为主业的公司，积极拓展发展物联网、中小企业信息化、党建信息化、行业信息化四大业务。

当前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1）全力布局物联网业务，确定了“1+N+1”的物联网运营规划，基于“1”个物联网公共支撑平台，服务“N”个物联网行业应用，设立“1”个双创孵化基地，实现平台数据真正流动起来，带动全省物联网产品升级和产业发展。公司已开始向教育、消防、智慧生态等行业应用提供支撑和服务。

（2）孵化中小企业云平台。围绕ICT服务、应用服务、政务服务等领域，为中小企业提供标准化、规范化、集约化的信息化服务。

（3）持续服务党建信息化，为全国推广打下良好基础。

参股子公司福水智联技术有限公司由福州市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福州开发区国有资产营运有限公司等公司共同投资成立，是一家专业从事物联网水行业大数据增值服务、城市供水漏损治理合同节水管理服务、水系监测等解决方案的服务提供商。以水系相关产业链为发展目标，自主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智能水表、智能传感器等物联产品。福水智联与华为、三大运营商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以NB-IoT窄带物联网和大数据应用为载体，构建综合性的智慧水务大数据云平台，为水行业以及整个城市提供包括用智慧计量、智慧用水管理、管网监控、管网GIS系统、水资源监测、水质监测、城市内涝监测在内的水务整体运营解决方案，致力成为物联网领军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812,488,365.82	742,004,732.30	9.50%	702,592,31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864,137.25	32,763,224.88	6.41%	24,845,319.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706.46	19,818,711.10	-99.53%	12,405,68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95,263.03	89,635,802.24	-70.55%	57,174,908.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60	0.0527	6.26%	0.03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60	0.0527	6.26%	0.03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2%	2.31%	0.11%	1.80%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2,527,395,782.89	2,592,957,508.72	-2.53%	2,135,196,12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6,980,946.95	1,424,157,730.23	2.30%	1,403,645,637.6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4,966,489.96	191,028,400.28	131,386,834.89	335,106,64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75,375.75	10,642,767.35	5,145,052.03	4,500,94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16,369.97	472,914.89	-809,573.35	-3,786,00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06,846.28	-20,603,038.62	13,121,916.01	66,683,231.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6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8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鲁峰	境内自然人	20.74%	129,015,740	96,761,805	质押	77,000,000	
侯伟	境内自然人	8.76%	54,487,766	40,865,824	质押	18,640,100	
朱琳	境内自然人	1.75%	10,897,974	0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7,856,200	0		
赵坚	境内自然人	1.10%	6,850,000	5,137,500		
陈明平	境内自然人	0.87%	5,396,146	4,047,10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其他	0.50%	3,110,900	0		
鲁波	境内自然人	0.48%	2,994,160	0		
朱晓霞	境内自然人	0.43%	2,703,300	0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2%	2,629,10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鲁波为鲁峰之胞兄。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二期及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朱晓霞参与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700,00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	------	------	-----	----------	----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	--------	--------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1、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经营管理班子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继续推进软件“行业化、产品化、服务化”经营布局，持续加大产品研发的投入和力度，巩固了电子政务、协同管理等领域的综合竞争优势，积极培育以安全可靠、自主可控、大数据、物联网技术为基础的新业务，致力于传统和创新两大运营服务体系建设，开拓了新的业务增长点，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81,248.8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5%；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9.73%；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15.04%，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3.72%，研发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21.95%，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77.87%，主要是报告期职工薪酬增加、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70.55%，主要是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及支付的职工薪酬等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27.19%，主要是赎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净额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29.62%，主要是报告期取得借款减少及偿还借款增加。

2、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经营管理事项回顾

(1) 2018年，公司新获得55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截至目前，公司拥有“榕基”品牌的自主知识产权包括40项专利（发明专利19项，实用新型专利16项、外观设计专利5项），253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 1月，公司承建的“2+26”城市空气质量数据采集传输项目通过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组织的专家验收。此项目建立了一套统一、完整的地方站自动站监测数据传输体系，将“2+26”城市三百余个区县的地方站自建空气质量自动站直联中国环境监测总站，使总站能够快速获取各监测站点的空气质量实时数据。

(3) 1月，公司中标福建高院2015版法标审判业务系统项目。4月，公司承建的厦法e平台项目通过终验。9月，公司中标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多元化协调纠纷综合治理平台项目。作为全国七家具有开发“法院审判业务管理系统”资质的软件企业之一，公司在服务司法机关信息化建设的同时，也持续通过系统开发及项目建设积累自身的核心竞争力。

(4) 6月，公司经专业认证机构评审，公司获得“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现行的计算机软件研发、销售及上述过程相关采购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完全符合GB/T29490-2013国家标准。

(5) 7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榕基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深圳易股天下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此次投资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公司拓展新兴领域业务，同时推动公司未来业务转型，提升公司技术与互联网服务能力。

(6) 7月，公司将全资子公司马鞍山榕基软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及马鞍山榕基软件信息科技有公司持有的马鞍山榕基置业100%股权转让给北京海圣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转让款为玖仟叁佰万元整。此次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配置，有利于资金投入其他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项目，提高公司资金运用效率，促进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

(7) 8月，公司中标关检融合方案设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参与此项服务，体现了海关总署信息中心对公司技术、开发及服务水平的认可，同时其也意味着公司在服务关检业务融合领域迈上新的高度。其顺利推进，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海关信息化建设方面的品牌影响力，为深入相关领域，拓展同类服务创造更多的契机。

(8) 9月，经国家档案局批准，由公司承建的福建省公安厅数字档案室获评“全国示范数字档案室”，成为全国第五家、福建省首家、全国公安系统首家通过国家档案局专家测试的数字档案室，充分体现了公司在档案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技术实力和专业水准。

(9) 9月，公司及企业全资子公司福建榕基软件工程有限公司双双获评“2018年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省级龙头企业”。

(10) 9月，由公司承建的河南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获评省级组第三名，并再度荣获“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信用门户网站一体化建设标准化平台网站”称号。

(11) 11月，公司安全可靠电子政务系统通过验收面向全国推广。该系统严格按照国家关于电子政务系统安全可靠、自

主可控的目标，研究基于国产基础软硬件设备环境的系统集成、应用迁移和优化技术，并采用大数据、信息安全等方面领先技术，全面升级改造党政办公信息系统，实现了党政机关安全可靠应用“全业务、全流程、全覆盖”，具有稳定性、高安全性、可扩展性、开放性、可移植性、可管理性、易使用性等特点。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集成收入	402,532,661.51	350,738,681.62	12.87%	7.61%	6.60%	0.83%
软件产品及服务收入	405,807,538.60	192,691,553.01	52.52%	10.72%	15.70%	-2.0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本集团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1) 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2) 利润表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3) 股东权益变动表

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本集团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集团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2、根据财政部《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本集团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在“其他收益”中填列，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本集团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增2017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3,670,000.00元，调减2017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量3,670,000.00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对 2019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鲁 峰

2019年4月2日